独老离世 房产谁来继承？

虹口法院适用《民法典》成功调解一起侄甥代位继承案

□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
法治报通讯员 朱永好 姜叶萌

记者昨天获悉，日前，虹口区人民法院适用《民法典》代位继承相关规定，通过调解方式成功化解了一起侄甥代位继承的法定继承纠纷案件。

独老离世，留下房产无人能继承

2011年2月16日，92岁的王阿婆去世，由于生前未婚、没有儿女，父母早已离世，仅有的一个弟弟，也先于其去世，按照当时法律规定，王阿婆走后遗留的房产，无人能够继承。虽然王阿婆的弟弟王伯育有王荣、王群、王丽、王坚（1999年死亡）4个子女，但在当时这几个侄子女都没有继承权。

王阿婆晚年时，一直是侄子王荣在照顾。根据《继承法》有关规定，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适当的遗产。然而，王荣虽尽到主要的扶养义务，但也难以继承姑妈的全部房产。这一直是王荣的心病，多年来难以释怀。《民法典》对代位继承范围的扩大，让已退休的王荣看到了希望。

《民法典》：兄弟姐妹的子女可代位继承遗产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二十七条规定，被继承人的兄弟姐妹先于被继承人死亡的，由被继承人的兄弟姐妹的子女代位继承。按照《民法典》上述新规，王荣等人可继承姑妈的遗产。

2020年12月8日，为了这起房屋遗产法定继承纠纷，花甲老人王荣起诉到法院，请求继承姑妈名下的房屋遗产。

该案进入虹口法院诉调对接中心后，被分配到调解员姚卫民手中。姚卫民是虹口法院的退休法官，办案经验丰富，在得知当事人的情况后，第一时间进行了电话联系。王老先生表示系争房屋将动拆迁，权属须尽快确定，希望能在2021年1月中旬前解决纠纷。充分沟通和释法后，姚卫民提出倒排时间表、确定调解方案，并约定《民法典》施行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双方当事人到法院调解。

1月4日，王老先生与其他两位当事人如约来到法院第五调解室。在指导法官黄凯的主持下，调解员姚卫民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由于姑妈的晚年由王荣一人照看，哥哥和妹妹体谅王荣这些年的辛苦付出，主动放弃了遗产的继承权。最终，对由王荣老先生一人继承被继承人王阿婆名下的房屋遗产，双方当事人均无异议，并当场签订了调解协议，法院立即出具民事调解书，当场送达了双方当事人。

（文中当事人名系化名）

【法官说法】

《民法典》规定的代位继承方式，范围相较于《继承法》有所扩大，由“被继承人的子女的晚辈直系血亲”扩大至“被继承人的兄弟姐妹的子女”。本案中，王荣不属于法定继承人的范围，按照《继承法》规定，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他们适当的遗产。为此，王荣只能分得适当的遗产，遗产中的剩余部分要被认定为无主遗产，归国家所有。《民法典》规定侄甥的代位继承权利，增加了财产在亲人之间传承的可能性，减少了被继承人的遗产无人可继、收归国有的情况，也体现了我们国家对公民私有财产的保护。

以变声器冒充女性聊天

4男子“组团”诈骗获刑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孙晓光

本报讯 4名男子靠一款变声器软件，竟伪装成一名女网友，以网恋为名骗得多名男性共计数万元。近日，奉贤区人民法院认定4人犯诈骗罪，判处常某有期徒刑7个月，处罚金5000元；判处陆某有期徒刑8个月，处罚金9000元；判处姚某有期徒刑6个月，处罚金4000元，判处梁某拘役5个月，处罚金2000元。

2020年4月26日，与网友小欣谈了4个月朋友的小吴最近终于约好见面了！他来到南桥汽车站附近，左等右等却始终不见对方身影，而聊天界面里小欣却仍在不断以“去指定酒店开个房间”“需要临时转账400元还给朋友”等各种理由要求转账。一直到傍晚，小吴突然发现自己被对方拉黑了。

震惊之余，小吴冷静回想谈恋爱以来，只闻其声，不见其人，翻看聊天记录，却总在回应对方的“紧急支援”请求——生病住院、交房租、还信用卡。小吴清醒后立即决定报警，称自己被微信网友诈骗了，共损失1.8万元。

民警根据小吴提供的线索，锁定该微信号实际使用人常某，并在其居住地查获陆某、梁某2人。3人主动交代，自己在网上冒充女性随意添加陌陌、探探等软件好友，与男网友虚构恋爱关系并以各种理由向对方要钱，实施诈骗，还告诉民警另有一同住室友姚某以同样的方式诈骗男网友。

年初，常某、陆某、姚某3人因找不到工作，没有收入来源，朋友梁某与他们分享了赚钱“捷径”——在社交软件上冒充女生与男网友谈恋爱骗钱。据梁某交代：“用一张漂亮女性的照片作为头像登录陌陌、探探这类聊天软件，打开附近的人，很快就会有陌生男子加好友，然后就用女性的身份开始跟对方聊天。”待博得对方好感之后，他们适时拿出一个女性微信账号添加对方好友，双方逐渐确定网恋关系。当对方提出视频或见面要求时，为稳住对方，通常先是以各种理由推脱，避无可避之时，他们用变声器冒充女性与对方聊天。经查明，2019年10月上旬至2020年4月，陆某骗被害人刘某共计1.8万元；2020年2月至4月，常某骗得被害人段某、张某等人共计1.04万元；姚某骗得被害人魏某8600元；梁某骗得被害人徐某4700元。

奉贤区人民检察院认为，犯罪嫌疑人常某、陆某、姚某、梁某分别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利用电信网络，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刑事责任。鉴于4人到案后主动交代犯罪事实，且自愿认罪认罚，可依法从轻从宽处理。法院经审理，依法支持了检方的公诉意见。

保护知识产权权利人合法权益

从权利义务告知开始

□见习记者 陈友敏
通讯员 金玮菁

本报讯 “我们能以权利人的身份参与知识产权刑事案件的办理全过程，从收到知识产权刑事案件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始，及时了解公司被侵权的情况以及案件办理的进度，保护了我们权利人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办案过程也更加公开透明。”这是一起假冒注册商标案的被害单位代理人在向宝山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表达感谢之情。经宝山检察院提起公诉，被告人徐某某等5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至4年不等。

家住宝山的李小姐，网购了一条奢侈品手链，收到货后，却发现自己买的是假货，遂报警。宝山公安依据此线索，顺藤摸瓜，查获一制假窝点。

经查，2018年5月起，徐某某租赁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一厂房作为制假窝点，雇佣他人制售假冒“VCA”“Cartier”“CHANEL”“TIFFANY”“T&CO.”“TIFFANY&CO.”“BVLGARI”“CHAUMET”“Dior”“Hermès”等注册商标的饰品。

其间，欧某某获悉徐某某从事上述制售行为后，仍于2019年10月起为其提供钻石原材料及配石服务。黄某某、方某、陈某等人获悉徐某某从事上述制售行为后，委托其加工生产上述饰品。其中，黄某某、陈某通过微信等网络媒介对外销售牟利，方某在浙江省宁波市其经营的珠宝店内对外销售牟利。

被告人徐某某的非法经营数额达到250万余元，被告人欧某某、黄某某等人的非法经营数额分别为28万余元至97万余元，严重侵犯了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破坏了企业经济发展的营商环境。

为提升权利人诉讼参与度，推动办案程序公开透明，宝山检察院收到该案后在批捕、起诉阶段向该案权利人送达知识产权刑事案件被害人（单位）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详细告知了在审查逮捕和审查起诉阶段，权利人依法享有的包括委托诉讼代理人和发表诉讼意见、提供自行调查收集的证据材料、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等13项权利，以及作证、如实提供证据、陈述、协助司法机关辨认本案涉嫌侵权产品等6项义务。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与权利人积极沟通，运用审查起诉期限向权利人调取相关商标注册文书、授权书、鉴定文书等证据材料，及时完善证据锁链，避免了诉讼程序回流，实现案件的精准公诉。

2020年7月17日，宝山检察院对被告人徐某某等5人以涉嫌假冒注册商标罪提起公诉。2020年10月9日，杨浦区人民法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分别判处5名被告人有期徒刑3年至4年不等，并处罚金。

进出口合同起纠纷 “指定抵充”如何适用？

上海海事法院适用《民法典》规定作出判决

□见习记者 翟梦丽

本报讯 昨天，上海海事法院适用《民法典》中关于债的清偿抵充顺序的新增规定，对一起进出口代理合同纠纷案作出适用“指定抵充”的判决。

此案中，原、被告于2012年开始合作，由原告开具远期信用证向外商购买铬矿交由被告在国内销售。双方约定货物进口后，被告每次提货时应付清与提货数量等值的货款、税款、物流费和代理费等；信用证到期后如被告未能按时付清货款，按未付清货款的15%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后由于铬矿市场波动的原因，导致被告业务长期亏损，其未结清款项便擅自处理了部分货物。为此，原告诉至法院，要求被告支付货款及15%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因被告就涉案货物曾支付部分款项，被告在付款时，在付款备注栏中说明该款项为货款。对此，原告认为，利息损失的计算应当是以应收取的款项总额减去被告已付款项后尚欠的货款余额为基数，按照协议约定支付15%的逾期付款违约金。被告认为，已付款部分已全部抵充货款，并无未付清的货款余额，未付清款项为物流费、代理费等费用，故不存在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基础。

关于被告已支付的款项是否先抵充货款，原、被告之间有较大分歧，不同的抵充方法对于被告负担的债务金额也相差甚远。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根据《民法典》第五百六十条第一款之规定，债的清偿抵充方法设定为3种类型：约定抵充、指定抵充和法定抵充，顺序为约定抵充优先，指定抵充次之，最后是法定抵充。在已经废止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中曾规定“约定抵充”和“法定抵充”两种方法，但并没有“指定抵充”的法律规定，而《民法典》新增了“指定抵充”的清偿抵充方法，即债务人清偿给付时，可以向债权人作出意思表示，指示其清偿所要抵充的债务。原、被告之间无约定抵充，而根据被告在付款时指定该款项为货款的备注，故该案中款项的抵充方法应当适用《民法典》新增“指定抵充”的规定，被告已支付款项对货款金额进行了全部抵充。据此，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应支付400万余元物流费、代理费等及利息损失。

关心醉汉是假，偷其“金链子”是真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张梦凯

本报讯 前些天，市民陈先生因饮酒过多昏倒在外，还被假意关心他的路人偷走了价值不菲的金项链。目前，犯罪嫌疑人季某已被杨浦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去年12月中旬某晚，陈先生与朋友喝酒聚餐直到次日凌晨，随后扬招出租车来到政化路。由于头晕，陈先生刚下车就瘫坐在上街沿昏睡，其间只依稀记得有名男子曾上前搭话，其他都回忆不起，直到稍微清醒才发现项链不见了，此时陌生男子已消失无踪。

据此，民警认为搭话男子作案的可能性极大，经进一步走访，民警确认该嫌疑男子为租住在静安区大统路某小区的季某。次日，民警前往该出租屋将其抓获。

到案后，犯罪嫌疑人季某对其盗窃他人财物的事实供认不讳。据其交代，自己看到瘫坐在地的陈先生便上前询问情况。而在发现其已处于醉酒状态且脖子上戴着一根金项链后，遂心生歹念，趁其神志不清，偷偷将金项链取下，骑着共享单车逃离。得手后，季某将金项链变卖，并将钱款挥霍一空。

遗失声明

上海澳凡涂料有限公司遗失公章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玘莘实业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视弘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好品装潢有限公司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各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彧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公章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新荷工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声明作废
上海惜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遗失法人章壹枚，声明作废
千益盛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信用代码：91310115MA1H749P5B，声明作废
上海共贺餐饮有限公司遗失电子营业执照，证照编号：06000000201801230043，声明作废
上海金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闸北分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06000000201606290005，声明作废
顾总军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15MA1LARMH5W；证照编号：15001620190201003 2，声明作废
上海市松江区岳阳街道悦饰建材经营部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27000120120222005 7，声明作废
上海市松江区岳阳街道淋淋服装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证照编号：27000120140512014 5，声明作废
上海市松江区帅浩小吃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3101170002034，声明作废
上海市松江区岳阳街道森艳服装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证照编号：27000120100428003 3，（32），声明作废
上海市青浦区壅悦家具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18MA1M0ONY3M，声明作废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申亭书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27000920191226003 8，声明作废
上海市虹口区合意杂货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13101090008088，声明作废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芝芳五金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证照编号：27002120200102004 5，（46），声明作废
上海舟牧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遗失交通银行虹口支行支票一份，号码：04708719，声明作废
上海源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遗失酒类商品零售许可证正副本，证发沪静酒专字第1006030110002923号，声明作废
上海市宝山区凌伊服装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10113600340334，声明作废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婵婵化妆品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14MA1L4YNM9A，声明作废
上海卓策贸易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10114208332 4，声明作废
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扬蒙超市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10117MA1LNG7Q4A，声明作废
上海市宝山区富晨装潢材料经营部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10113600545193，声明作废
上海涵福机电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28000000201707310044，声明作废
上海吉猫纺织品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Q3H1L，声明作废
上海磊波商贸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信用代码：91310116MA1JDK44XH；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发票专用章各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市徐汇区胡道宽餐饮店遗失营业执照副本，信用代码：92310104MA1KBEXM56；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3101040046417，声明作废
上海市金山区陈桦面制品商店遗失营业执照正本，信用代码：92310116MA1LUXF827；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编号：JY13101160061669，声明作废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李翰杰，遗失法律职业资格证号A20093101052558特此声明
上海创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证照编号：29000003199803100566（567），声明作废。
上海怀灿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1JYJU04C，遗失营业执照副本，证照编号：30000000201707270117，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上海鸿智工贸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竑睿工贸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卓策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4208332 4，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潞汶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信用代码：91310113560192418 8，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云祥矿产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774349222C，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瑞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DETY84，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威吉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588744480 2，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威合电器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765979230 2，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欧数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312270966 5，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武普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信用代码：91310114773276017 8，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兰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

上海克青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200万元减至人民币50万元，特此公告
上海金雷科技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3000万元减至人民币1000万元，请债权人于2021年1月6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淳荣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2000万元减至人民币1000万元，请债权人于2021年1月6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告示：郑济清（男，一九四四年十一月二日出生，已于二〇一八年五月二日死亡）的继承人已向本处申请办理继承权公证。如发现郑济清有遗嘱或遗赠扶养协议者，或对郑济清遗产主张权利的相关人员，请在本告示登报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上海市卢湾公证处联系。
联系地址：本市马当路383号
邮编：200025
联系电话：63362116
联系人：陆志刚